



平江“地下县长”为首的恶势力犯罪集团公开宣判

本报讯(刘高妮)提起“唐县长”,当地不少居民听到这个名字就惧怕三分。“唐县长”原名唐某伟,他不是县长,因“手段”“财力”非凡,得此绰号。8月13日上午,平江县人民法院对唐某伟为首的恶势力犯罪集团作出一审判决,认定被告人唐某伟犯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强迫交易罪、故意伤害罪、开设赌场罪,数罪并罚,决定合并

执行有期徒刑12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30万元;追缴违法所得257万5500元,上缴国库;退赔被害人价值为12.411万元的自行车及房屋一套。余某琅等其余7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8年至8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对对应财产刑的被告人处以相应数额的财产刑。

经审理查明,多年来,被告人唐某伟为首,组织其妻子余某琅、其兄唐某俊、其亲戚黄某、陈某根、凌某、罗某文、彭某昌和刘某成(已追诉)、李某希(已追诉)等主要成员,在平江县和长沙市等地多次对多人采取暴力或暴力威胁、非法限制人身自由或者纠缠、滋扰、聚众造势等软暴力手段,索讨债务,逐步形成了以唐某伟为首,以余某琅等人为主要成员的恶势力犯罪集团,为非作恶、欺压百姓、扰乱当地经济和社会秩序,造成恶劣的社会影响。

2003年至2018年期间,唐某伟、余某琅多次组织陈某根、黄某等人采取跟随、滋扰、聚众造势、暴力威胁其家属等手段非法向多名债务人索取债务,并对部分债务人采取殴打、非法拘禁、强迫交易等手段以达到目的。

2014年6月和2018年3月,唐某伟组织其集团成员陈某根、黄某等人开设赌场,共从中盈利257.55万元。

法院审理认为,多年来,被告人唐某伟、余某琅组织陈某根、黄某、唐某俊等人经常纠集在一起,以暴力、威胁或者其他手

段,多次实施寻衅滋事、非法拘禁、强迫交易、故意伤害、开设赌场等违法犯罪活动,为非作恶、欺压百姓,扰乱经济、社会生活秩序,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被告人唐某伟以“家人”“亲戚”“同事”等为纽带,以亲情关系或其实际管理的经营实体雇佣管理关系为基础,逐步形成了以唐某伟为首,余某琅、陈某根、黄某、唐某俊、凌某、罗某文为主要成员的恶势力犯罪集团。唐某伟等8名被告人分别犯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强迫交易罪、故意伤害罪、开设赌场罪,应数罪并罚,平江县人民法院根据各被告人的犯罪事实,犯罪的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文艺志愿者举行张超烈士专题朗诵会

本报讯(付展 方世文)为了弘扬传播红色文化,学习张超烈士英雄事迹,岳阳市《追梦人百姓舞台》《今日诵读》栏目组部分老师、学员和全市文艺志愿者,举办了第43期《相约周末》暨《讴歌时代英雄、朗诵张超故事》专题朗诵会。

晚八点整,活动在庄严而隆重的国歌声中拉开帷幕,首先,由资深播音员江南老师和国家一级播音员戴丽萍老师联袂登台朗诵由国家一级作家段华、刘勇共同创作的诗歌《逐梦海天》,接下来,各位朗诵者依次上台朗诵英雄张超的故事,大家怀着对英雄的敬仰,全情投入,声情并茂,朗诵精彩生动,令人潸然泪下。由岳阳楼区东升小学和站前小学两位优秀的少先队员手捧鲜花向英雄张超的父亲张胜华先生敬献鲜花,行少先队队礼。最后,为缅怀英雄张超烈士,部分文艺志愿者们上台集体合唱《英雄赞歌》,向英雄致敬! 整合晚会在“烽烟滚滚唱英雄,四面青山侧耳听”的歌声中闭幕。



图为少先队员们为张超烈士的父亲献花

平江警方追回潜藏十一年命案逃犯

因为宅基地纠纷,昔日邻居成仇人,双方一言不合开始斗殴,导致悲剧发生,两人被活活打死。命案发生后,参与斗殴的嫌疑人四散逃匿,平江县公安局随即成立专案组全力侦缉。2011年至2012年间,犯罪嫌疑人王某林、王某良相继被抓获归案,但已列为网上逃犯的张某一如人间蒸发,不见踪迹。11年过去了,近日,在平江警方的努力下,张某一终于被缉拿归案。

2008年9月20日,毗邻而居的平江县南江镇某村的王某林与王某良两家因宅基地问题引发纠纷进而发生互殴,在斗殴中受伤的罗某庄(女)不服输,打电话告诉女儿、女婿及儿子等人要求他们回家。

罗某庄之女王某林姐妹当日租车返回南江镇,第二天,女婿张某一在岳阳纠集方某玉等人也赶来汇合。23日13时许,张某一、王某林、罗某庄等共计14人在来到南江镇某村王某良家中讨要说法,双方一言不合即开始斗殴。斗殴中罗某庄被对方木棒击中头部倒地不起(后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王某良之子王某兴亦遭对方群殴当场身亡。至此双方各有一人被活活打死,一桩宅基地纠纷最终引发了两条人命的悲剧。

今年6月,公安部部署开展“云剑行动”,平江县公安局党组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追逃工作。刑侦大队、合成作战中心经过近两个月的海量数据分析研判,最终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张某一的藏匿地——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当时正是周五,时间就是战机,刑侦大队长余志坚把追捕任务交给了两位经验丰富的侦察员刘国华、刘志斌。接到任务后,两位侦察员放弃周末休息,在未订到高铁路票的情况下,协调铁路警方连夜买站票赶赴广东惠阳。到达目的地已是晚上9时,当时正值台风过境,为不贻误战机,他们拖着疲惫的身体不顾个人安危,星夜蹲守在嫌疑人的藏匿地,在广东警方的大力协作下,8月3日早上7时在惠州市惠阳区将潜藏11年之久的犯罪嫌疑人张某一抓获。

张某一落网后交代:案发后他当即潜逃,且与户籍地亲属切断一切联系,其间几易藏匿地点,惶惶不可终日。后潜逃至广州惠州市惠阳区靠捡破烂度日,积累了一点钱后才租了一个小仓库靠收废品营生至今。十一年来无时无刻不在想念家乡,只要听到是平江口音和洪湖口音的说话就想凑上去听听,但又怕是来抓他的便衣,只能躲在一边偷听。他说:现在一切都解脱了,心里反而有了一种莫名的轻松。

记者 赵芸

云溪公安破获一起盗窃电缆案

本报讯(李正龙)近日,市公安局云溪分局松杨湖派出所接报称,湘岳电力有限公司在6906公司附近铺设的电缆线被盗,民警迅速对案件进行调查。

经查,7月19日,犯罪嫌疑人丁某益(男,53岁,陆城镇人)、陈某学(男,62岁,文桥镇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现6906废弃的两根电缆线暂未进行处理,遂合伙将其中一根电缆线盗走卖掉,共获利14800元。经民警多方做工作,丁某益、陈某学主动到派出所投案自首。

经审查,犯罪嫌疑人丁某益、陈某学对于其7月19日在施工过程中盗窃电缆线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丁某益、陈某学已被分局依法刑事拘留。

君山区一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成功销案

本报讯(吴娟娟)近日,君山区消防救援大队对辖区金凯瑞KTV进行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情况复查核实,确定该KTV重大火灾隐患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经集体议案研究决定予以销案。

此前,君山大队监督检查人员对金凯瑞KTV进行消防监督检查时发现,该KTV存在东北侧安全出口防火门未保持完整有效,西南侧封闭楼梯间未按要求设置乙级防火门,火灾探测器已失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不能正常运行,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未进行消防培训等问题。根据《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经君山区人民政府批准,综合判定为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并予以挂牌督办。

截至目前,该单位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已按照《重大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岳消消重字[2019]第0002号)的要求整改完毕。

男孩被困10楼窗外消防出动紧急救援

本报讯(骆一歌 李允)近日凌晨1点11分,岳阳屈原管理区营田镇灏东小区10楼,一名15岁的少年被困窗外,屈原消防救援中队指战员立刻赶赴现场进行救援。

到达现场后得知,被困少年家住灏东小区9楼,父母不在家,独自外出回家后发现忘带钥匙,计划从顶楼12楼沿着每层楼外空调外机支架向下移动,在下至10楼时,因体力不支,不敢再动,自己拨打了报警电话求助。

消防员立即分为两组,一组人员从11楼窗口利用绳索对被困少年进行保护,防止其坠落;另一组人员在10楼窗口进行接应,以便将其转移至安全地带。不到10分钟,消防指战员成功解救被困少年。

消防部门提醒:若忘带钥匙出门,请联系开锁人员,即使是自家的家门,也请走“寻常路”。

10万现金藏楼顶夹缝一把火烧掉5万块

本报讯(李治国)“好好的10万块,一念之差,少了一半。”近日,李先生看着手里烧了一半的百元钞票欲哭无泪,“只能下午去银行清点一下,看看能兑回来多少。”

李先生家住岳阳市学院路畔湖湾小区附近一民房的6楼。在7楼楼顶隔热层,李先生搭建了一个小屋子,平时放些杂物。“我当时在楼下玩,突然觉得楼顶有点动静,就跑去看看。”8月8日上午9点,李先生来到屋顶时发现:起火了!李先生立刻拨打了119报警电话求助。

市消防救援支队南湖中队的消防指战员赶到现场,此时火势正猛烈燃烧,且6楼与7楼的隔板处未设置楼梯,仅留有一小洞口,增加了灭火难度。“楼上没人,但是我放了10万元现金在夹缝中!”李先生心急如焚。消防员一边保证供水,一边立刻架设单杠梯上楼进行灭火。45分钟后,火势得到了完全控制,消防指战员抢救出部分现金,没有人员伤亡。

李先生说,现金本来是用于建房的,后来因故没有使用,就打算存到银行去。“我就是最近太忙了,想着先放楼顶藏着也不会丢,等有时间了再去存。哪个想不到,还没来得及去存就被烧掉了咧!”据李先生估计,起火是因为电线老化引起的。具体原因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华容检察大力开展医疗垃圾处置规范化行动

15家医疗机构完善医疗污水处理设施

本报讯(李翔 高远)近年来,华容县人民检察院关注医药行业这一群众关心的特殊领域,通过办理个案或类案,督促行政机关对相关问题进行综合整治。今年,开展了医疗垃圾处置规范化行动,助力公益诉讼工作“三年重点关注一个领域”的顺利开展。

“多亏了你们的监督,现在不仅是我们医院,全县其他医疗机构的医疗废弃物都实现了集中处置,医疗污水处理系统也建成正常运行了。”近日,环境资源食品药品检察室检察官到辖区一家医院回访时,医护人员如是说。

今年3月,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一些乡镇卫生院医疗废物收集、转运违反相关法律规定,未建立任何医疗污水处理设施,所产生的医疗废水直接排入了城市污水管道。这一情况引起了检察院的高度重视,随即对全县所有医疗卫生机构进行了监督检查。

经调查发现,全县多数医疗机构均存在类似情况。“《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明确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两天,超过法定时间暂存医疗废物,可能造成疾病传播和流行。医疗废水中携有大量的病原体和化学药剂,在没有经过消毒、灭活等无害化处理的情况下,具备潜在的传染性,会导致水体污染,给公共卫生安全带来极大隐患。

为有效保护社会公众健康,改善地区生态环境,县人民检察院今年3月22日对县卫生健康局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4月8日送达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卫健局作为法定的具有相应监督管理职责的行政机关积极依法履职,及时对相关医疗机构、医疗固废物处置公司对其违法行为予以改正,加

强对辖区内医疗机构的医疗废物处理、诊疗活动加强监管和指导。责令相关医疗机构尽快建设医疗废水处理设施,杜绝直排情况。

收到检察建议后,县卫健局高度重视,及时依法履行职责,成立整改领导小组,加强了对全县5家公立医院、9家私立医院、20个乡镇卫生院、451家村卫生室和城区69家医疗机构的监督检查力度,指导各医疗废物暂存点整改,15家医疗机构配套完善了医疗污水处理设施,其他无污水处理设备的卫生院将陆续分批增设修建医疗污水处理系统。

6月6日,该局向县人民检察院送达了对检察建议的书面回复,并成立了督查小组,联合疾控中心对各医疗机构排出的医疗污水进行监控,以确保各医疗机构排出的污水符合国家消毒标准。



近日,岳阳市东方舞艺术中心的老师们带着孩子们走进市社会福利院,为这里的老人和孤残儿童献上了一场精彩的节目,并和他们共同度过了一个美好的下午。通过“爱心义演”走进福利院主题教育活动,家长和孩子们用不一样的方式表达对他人的关爱,献出了自己的爱心,收获了真诚。

记者 刘朝阳 摄

投标保证金在未中标的情况下应予以返还

近日,云溪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合同纠纷案,判决被告泰某公司返还原告运某公司投标保证金10000元。

2016年4月28日,原告运某公司通过银行转账向被告泰某公司交纳投标保证金及资料费10500元,其中投标保证金为1万元。被告招标文件中约定开标时间为2016年5月5日,后其员工通过短信通知原告开标时间更改为2016年5月6

日。招标文件中约定投标保证金没收的情形为:1、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2、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中标协议。开标后,原告并未中标。原告要求被告返还投标保证金,遭拒后起诉至法院。

法院审理查明,原、被告对原告参与被告发标的项目招投标达成了合意。原告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是对投

人要按照中标结果订立合同的保证,目的是保证投标人不能随意撤销或放弃投标。但原告并未中标。原告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且未发生根据被告的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应被没收的情况。被告理应在开标后,原告没中标的情形下,及时将原告的投标保证金返还。法院遂作出以上判决。

(唐思思)

耄耋老人状告五子女 法院判决支付赡养费

“百善孝为先”,赡养父母是法律规定成年子女应尽的义务。近日,华容县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赡养费纠纷案,为已近耄耋之年的吴某追讨赡养费。

已近耄耋之年的吴某与妻子共生育四女一子,均已成年。2013年,吴某的妻子去世后,吴某一单独生活。现吴某年事已高,基本丧失劳动力,没有经济来源,生活无着落,但五名子女却互相推诿,拒不履行赡养义务,吴某迫于无奈,一纸诉

状将五名子女起诉至法院。

法院审理认为,赡养父母是子女应尽的义务,在父母年老时,子女应当履行对老年人经济上供养、生活上照料和精神上慰藉的义务,对无劳动能力的或生活困难的父母,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时,其有要求子女付给赡养费的权利。考虑到吴某及其子女的经济状况,结合本地生活水平,以及吴某的意愿,法院酌情确定吴某的5名子女每人每月向吴某支付200

元赡养费。法官后语:《婚姻法》明确规定,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的义务,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时,无劳动能力的或生活困难的父母,有要求子女付给赡养费的权利。赡养老人不仅是一种道德义务,更是我们每个人都必须履行的法律义务。每个人都有老去的一天,善待老人就是善待自己的明天。

尚梨